

adaptor / December 13, 2012 10:54PM

[\[轉載\] 抗議「血汗經濟」 產業會議閉幕爆衝突 \[朱淑娟 2012-12-11\]](#)

抗議「血汗經濟」 產業會議閉幕爆衝突

引用連結：http://shuchuan7.blogspot.tw/2012/12/blog-post_12.html?sref=fb

攝影/剪輯/朱淑娟

·朱淑娟 2012.12.11

經濟部接連兩天舉行的「全國產業會議」，由於將爭議性極高的環評、用水、用地、人力鬆綁等議題放入「共同意見」，環保團體當場舉手要求重新討論但不被接受。接著在行政院長陳冲、經濟部長施顏祥發言時持續抗議，但兩人卻繼續發言不處理台下抗議，導致現場爆發激烈衝突。

兩天的會議結束後，由經濟部官員唸各項「共同意見」、「其他意見」，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副教授陳椒華不斷舉手：「有些不是共同意見要先確認」但不被採納。接著施顏祥上台報告時，綠黨發言人潘翰聲站起來：「部長這不是大家的意見」，台中生態協會秘書長大喊：「部長不要再講了」，但施顏祥不理會繼續唸稿。

剛好坐在附近的立錡科技董事長邵中和嗆蔡智豪：「再吵下去我告訴你連15K都到不了。」蔡智豪回嗆他，邵中和再回：「我給多少人工作，你給誰工作？」雙方或許無心的對話導致衝突升高。隨後陳冲上台完全不處理現場繼續唸稿，唸到一半突然指著台下嗆聲：「你應該尊重別人講話吧」，台下鼓噪叫好，最後在抗議聲中草草散會。

施顏祥在會後記者會中表示，所有共同意見、其他意見用的字眼都是「研議」，表示會再討論，包括環保團體意見，三個月內重新整理後將提報行動方案給行政院裁示。

關於鬆綁人力資源涉壓榨國內勞工

以下這些「共同意見」應是主要的衝突引爆點：

- 「適時調整外勞核配比率，研議鬆綁外勞基本薪資的可行性」
- 「因應急短訂單所造成的人力需求壓力，加班工時可適度調整」
- 「研議適度調鬆綁工時、定期契約與資遣解雇規範，避免過度限縮勞務派遣」
- 「研議開放取得技能檢定的藍領外勞，可申請永久居留」
- 「雇用部分工時勞工的保費負擔不宜強制依最低投保薪資級距納保」

陳椒華認為，這將影響本國勞工工作權，未來資方可任意調整工時、資遣解雇員工、增加勞務派遣、而且未來部分工時勞工連勞保費都不保。高階藍領屬於較高階人力，開放可申請居留，未來對大學生的工作權更沒有保障。何況大陸對台灣不友善，更不應該任意開放。

相較於對本國勞工權利的限縮，共同意見還有：

- 「研修爭取陸籍幹部來台服務」
- 「在台設有營運總部、研發中心或重大投資之企業，高階人才可減所得稅」

而事實上，10日上午大會邀請勞工陣線秘書長孫友聯做五分鐘報告時，他也明確表達反對以上共同意見，最後又被放入共同意見中，難免引發爭議。

關於這點在會後記者會中，經濟部工業局局長沈榮津表示，這是過去分組會議的結論，不過這些都只是研議，未來還會有進一步討論。

關於檢討環評制度

原本昨天會中將「審查准駁權交由行政機關為之」列入「共同意見」，環保團體抗議後，今天的「共同意見」已拿掉這項，有善意回應民間訴求。但「共同意見」還是保留：「檢討環評審查委員會定位及組成、制度、規範、時程等。」

」

潘翰聲表示，最後共同意見中拿掉「取消環評准駁權」不滿意但可以接受。陳椒華認為，在國土規畫、汙染總量等上位計畫未定前，環評制度不宜草率檢討，所以共同意見中連「檢討」都不應該列入。

關於這一點，施顏祥強調，有關環評都用「檢討」兩字，而行政院也正在檢討環評制度。環評制度是法律，在還沒有修改前主管機關還是環保署。他也強調，「這個影響深遠，應有更充分時間好好討論再給院裏裁示。」

關於開發新水源

台灣經濟研究院副院長龔明鑫昨天報告時強調，我國產業已由農業轉成工業，工業產值佔國民生產毛額26%~30%，但用水只佔一成，農業用水卻佔七成，只要農業用水省一點就可給工業使用，他也認為水資源開發不易導致工業用水不穩定。

於是產業用水部分共同意見出現：「研議推動桃園、新竹、台中、彰化、雲林、台南及高雄七大缺水區域，水資源開發計畫的可行性」。

陳椒華表示，已經缺水的地方不應該再開發新水源，何況有些地區還嚴重地層下陷。水資源是個複雜的議題，應有更充分討論，這點不應列入共同意見。

關於水資源運用過去各界有許多辯論，而水資源運用的辯論不應只停留在農業、民生、工業誰用多、誰用少的分配而已，而應朝向工業廢水回收、海水淡化、減少漏水率、節水等「節水型方案」，而不是無限制開發水庫，許多地區還是優良農地或原住民保留地，每有新水源開發遇到的抗爭力道也很大，長此以往終究不是辦法。

關於讓工業廢水繼續搭排

另外讓工業廢水不要排入農業用水渠道的「禁止搭排」是解決農田受汙染的重要政策，但共同意見卻列入：「建議既存搭排戶工業廢水無汙染之虞者仍准予搭排」，如此一來，好不容易推動的灌排分離政策將全面瓦解。

環球科技大學助理教授張子見昨天發言時就強調，不應該搭排，因為未來有計畫回收農業尾水，如果搭排水被汙染未來回收的可能性就降低，無助於農業用水合理利用。

現行許多工廠都跟農田水利會申請將廢水排入灌溉渠道，然後再由環保單位核發排放許可，導致台灣農田汙染至今無法根絕。多年來民間呼籲應灌排分離，而農委會也正提出一個限縮搭排的政策，目前正在檢討中。

業者的擔心可想而知，因為一旦限縮搭排，廢水排放就會較困難。但灌排分離終究是要推動的，因此才需要更多討論。把這項納入共同意見則有待商榷。

而原本預擬的共同意見還有：「審慎律定潛在汙染行為人、汙染土地關係人等定義範疇」(後來未放入共同意見)。依現行規定，土地關係人需負善良管理人責任，一旦土地被汙染要負連帶責任。要求「審慎律定」有何未說破的意圖？

關於放寬產業用地

龔明鑫報告中指出，目前工業用地仍無法滿足廠商需求。今天「共同意見」即納入：「產業園區授權地方政府核定權責，研議30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，擴大到30公頃以下非都市及都市土地，以縮短新設園區審議時程。」以及：「研議都會型工業區給予容積獎勵，以促進園區活化轉型。」

地方的產業園區多由地方政府主導，一旦開放30公頃以下的都市土地也由地方政府核定，那未來更多都市土地將被轉移。陳椒華表示，如此一來，很多台糖土地、近水源區土地、都市土地都要變成園區，未來住宅、水源區、農地汙染都會很嚴重。

台北大學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副教授廖本全痛批：「這是財團在挑戰我們的國土規畫。」財團把手伸進「非都市土地」後，現在又想再伸進「都市土地」，如果給地方政府自己審等於是不要審，未來都市的邊陲土地可能都會變工業區。

至於建議給工業區容積獎勵，廖本全表示，之所以要有都市計畫，就是在規範一個城市的開發限度，冒然開放容積獎勵將導致城市全面失控。

經濟部獨斷獨行 應為衝突負最大責任

今天環保團體或有失控演出，但引爆點是經濟部擅自將沒有共識的項目列入「共同意見」，經環保團體反映後不理會。而在場的施顏祥、陳沖只要指示會議暫停，讓環保團體表達意見並討論，不該放入共同意見的就拿到其他意見，過去所有類似會議不都是這樣處理的，更何況經濟部已表明所有意見都只是「研議」。

而陳沖或施顏祥可能不要10分鐘就可以化解衝突，讓會議好好落幕，但兩人卻完全不處理繼續唸稿，陳沖還加入嗆聲，才會引爆更大的衝突。最高行政首長、經濟首長無視人民不同聲音，就連會議危機都處理不了，如何放心把國家危機交給他們處理？

於 星期二, 12月 11, 2012

標籤： 環評
